

证券代码：872305

证券简称：百思福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江苏百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（溧阳市东升路196号）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9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。
- 会议主持人：周伟坚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报告，公司从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、核心技术人员、商业模式、2023 年经营情况及投资情况、公司发展战略、重要事项等方面制定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。

详见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号：2024-004)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号：2024-00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董事会已制定了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，工作报告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：2023 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（经营总体情况、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、产品分析、财务状况分析、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）、2023 年公司的投资情况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、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情况，总经理已制定了 2023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，工作报告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：2023 年公司经营情况分析（经营总体情况、主营业务及经营情况、产品分析、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情况、主要费用、利润情况、现金流情况、资产及负债情况）、2023 年公司的投资情况、2023 年经营管理工作总

结、2024 年经营计划及目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8,459,325.12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9,093,388.37 元。鉴于公司 2023 年的

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，结合 2023 年的发展计划，决定 2023 年度进行利润分配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0,0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,000,0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，并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，并结合公司实际业务需求，公司 2024 年拟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的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议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 9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百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百思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